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3176 基亞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2/12/20	發言時間	18:53:17
發言人	江雅鈴	發言人職稱	營運管理部協理	發言人電話	[02]2653-5200#890
主旨	開發中新藥OBP-301於美國執行研究者發起 第二期臨床試驗進度說明				
符合條款	第	53	款	事實發生日	112/12/20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12/12/20</p> <p>2.公司名稱: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發生緣由:</p> <p>基亞生技與日本上市公司Oncolys BioPharma (東證上市代號4588)共同開發的溶瘤病毒新藥OBP-301(Telomelysin), Oncolys於今日(2023年12月20日)公告,在美國康乃爾大學執行的OBP-301合併ICI(免疫檢查點抑制劑)治療胃癌及胃食道交界處癌的研究者發起第二期臨床,於今日簽訂新的臨床試驗合約。本合約係依據2023年9月25日公告所達成的聯合開發框架共識,約定了默克藥廠(Merck &amp; Co., Inc)、康乃爾大學的威爾康奈爾醫學院(Weill Cornell Medicine)、Oncolys BioPharma (以下稱Oncolys)三方在OBP-301與Pembrolizumab的合作開發架構,由Oncolys提供OBP-301、默克藥廠提供pembrolizumab作為臨床試驗用藥,本試驗的費用將由默克藥廠與Oncolys BioPharma雙方分擔。</p> <p>6.因應措施:無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(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,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9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):</p> <p>(1)新藥開發時程長、投入經費高且未保證一定能成功,此等可能使投資面臨風險,投資人應審慎判斷謹慎投資。</p> <p>(2)本公司與日本Oncolys共同負擔OBP-301的研發費用,並共享未來的商業利益。</p> <p>(3)聯合開發框架係由Oncolys與默克公司共同負擔臨床費用的基礎下共通開發,詳見112年09月25日公告。</p> <p>(4)日本Oncolys公司之公告連結:  <a href="https://ssl4.eir-parts.net/doc/4588/tdnet/2374232/00.pdf">https://ssl4.eir-parts.net/doc/4588/tdnet/2374232/00.pdf</a>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